

湖南省职称改革 工作领导小组 文件

湘职改办审[2005]1号

关于确认黄鸿亮同志具备 工程师任职资格的通知

湖南省人才流动服务中心职称改革工作领导小组：

你们报来《关于黄鸿亮同志申请中级职称初任的请示》悉。根据省人事厅湘人发[2001]55号文件精神，经研究，同意确认黄鸿亮同志工程师任职资格（证书号为：B08053000000000001），其任职资格从下文之日算起。特此通知。



二〇〇五年九月二十二日

抄送单位：省委组织部、省人事厅、省工程系列职称改革工作
领导小组
